

李书磊在全国“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上强调 锚定目标 聚焦重点 持续加强和改进“扫黄打非”工作

新华社北京2月15日电 2月15日,第三十六次全国“扫黄打非”工作电视电话会议在京召开,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中宣部部长李书磊出席会议并讲话,强调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这条主线,加大工作力度,增强工作实效,坚定维护意识形态安全,坚定维护人民群众文化权益,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局起步持续营造奋发昂扬、健康向上的社会文化环境。

李书磊指出,新时代10年,“扫黄打非”工作取得一系列重要成果,为服务党和国家工作大局作出积极贡献。迈入新征程,做好“扫黄打非”工作具有特殊重

要意义。要进一步增强责任感使命感,准确把握新形势新要求,保持优良传统,发扬斗争精神,锚定安全、防风险、正风气、促发展的目标,不断开创工作新局面。要紧紧抓住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涉黄涉非热点难点问题,突出保护未成年人工作导向,严厉打击淫秽色情等违法违规出版传播活动,坚决扫除文化垃圾,大力净化网上网下文化环境。要着力打造有力有效的“扫黄打非”工作体系,健全统筹协调、联防联控、群防群治等工作机制,切实提升“扫黄打非”工作整体效能。

会议表彰了2022年全国“扫黄打非”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迎接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营造良好舆论环境,2022年中宣部联合中央网信办、最高人民法院、最高人民检察院、外交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国务院港澳办、证监会、中华全国新闻工作者协会12个部门,精心组织、统筹调度,指导推动各地区各相关部门单位不断把打击新闻敲诈和假新闻专项行动(简称“打假治敲”专项行动)向纵深推进,取得了新进展新成效。

按照统一部署,各地区各相关部门单位聚焦重点领域,针对突出问题,集中力量进行严厉打击、专项整治。一是坚决打击新闻敲诈,重点打击涉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的新闻敲诈活动,打击各类网络传播平台和公众账号的新闻敲诈活动,打击进行新闻敲诈等违法犯罪活动的黑恶势力。二是严厉打击非法新闻采编,严查严打假借报刊、电台、电视台、通讯社等名义从事新闻采编活动或冒充新闻单位的各类市场主体、非法机构,严厉惩治假冒新闻记者从事各类活动的社会人员,严肃整治商业网络平台及其公众账号

打击违法违规活动 维护新闻传播秩序

——2022年“打假治敲”专项行动持续深入推进

非法从事新闻采编活动、非法招募记者、非法从事互联网新闻信息服务等行为。三是重拳打击“离岸新闻机构”,对以境外媒体名义在境内违规开展活动的“离岸新闻机构”及其人员依法依规处理。四是重点整治虚假失实新闻信息,特别是涉及党和国家重大部署重要工作的虚假新闻信息,危害公共利益的虚假失实信息。五是着力整治有偿新闻、以媒谋私,对新闻单位存在的有偿新闻、以媒谋私、新闻记者证管理不严等问题认真核查、从严处置。六是切实规范新闻单位驻地方机构,严肃查处发布虚假失实报道、开展违法违规活动的驻地方机构,重点清理未经批准擅自设立的地方新闻采编机构。

一年来,各地区各相关部门单位坚持发扬斗争精神,集体协同作战,依法依规惩治了一大批利用舆论监督、撤稿删帖、虚假新闻信息等进行敲诈勒索、强迫交易的犯罪团伙、违规机构和有关人员,处置了一大

批非法从事新闻采编活动的商业网站、网络平台及其公众账号,取缔了一大批假冒新闻单位的假媒体假记者站,对存在有偿新闻、采编经营不分、以新闻形式刊登广告等问题的新闻单位和新闻从业人员作出严肃处理,有力维护新闻传播秩序,积极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坚决捍卫意识形态安全。

据介绍,2023年中宣部将继续组织开展“打假治敲”专项行动,坚持以新闻单位及其人员的新闻违法活动、商业网络平台及其公众账号的非法新闻活动、社会组织与个人的非法新闻活动为重点打击对象,针对财经领域新闻敲诈、有偿新闻、出租转让新闻采编业务、虚假新闻信息、驻地方机构违规参与广告经营、商业网站平台非法新闻采编、假媒体假记者等问题集中开展专项整治,进一步规范新闻传播秩序,全面加强传媒监管。

文/新华社记者

(新华社北京2月15日电)

“担任第十二届全国政协委员、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至今,我已经履职10年,见证了人民政协事业的发展和经济社会的进步,也收获了自己的成长。”全国政协委员、农工党辽宁省委会副主委、辽宁省医疗保障局副局长岳泽慧说。

10年来,岳泽慧聚焦医疗、卫生、健康领域,每年精心提出1份到2份提案。她的提案立足专业所长和本职工作,持续回应民生关切。岳泽慧认为,提案要反映自己所从事或熟悉领域的问题,应深入基层、深入实际、深入群众进行调查研究。“总结出的有益经验,通过提案在更大范围推广;暂时无法解决的难题,通过提案表达合理建议。”岳泽慧说。

今年的全国两会,岳泽慧准备了关于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范围的提案。“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是应对老龄化的积极举措,但目前试点城市有限,覆盖人群较少,服务项目及标准也不统一。”她建议,扩大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覆盖范围,建立稳定筹资机制,建立统一制度标准和管理规范,提高长期护理服务的供给能力和水平。

“无调研不提案。”岳泽慧表示,只有通过调研,才能掌握真实情况,才能提出切实的、具有操作性和前瞻性的提案,为党和国家决策提供有益参考,“提案是政协委员履职的主要方式之一,也是一份责任,不仅

代表委员履职故事

全国政协委员岳泽慧：

聚焦医疗领域民生关切

要考虑民众的期盼,还要考虑实施的条件和时机,将提案的作用更充分地发挥出来。”

在岳泽慧看来,如今提案的质量不断提高,提案的办理效率和成效也有明显改进。委员自身不断加强学习,提高履职能力,所提提案靶向准、能落地。承办单位愈发重视提案办理,高效处理、认真答复,及时吸收可行建议,对于暂时不能解决的问题也会持续

关注。

得知自己连任第十四届全国政协委员后,岳泽慧感到肩上的担子更重了。“如何进一步提高提案质量?怎样更好履职尽责?不仅要保持满腔热忱,还要对自己更加严格要求,才能把这些问题解答好。”岳泽慧表示,将始终牢记“国之大者”,坚持为国履职、为民尽责,把事业放在心上,把责任扛在肩上。

在履职中收获成长

连续担任全国政协委员的岳泽慧,与记者分享了一项她的观察:全国政协委员的履职能力在不断提升。

一方面是提案水平的提升,提出的提案更具针对性,建议举措可操作性更强;另一方面是个人综合素质的提升,更具系统思维能力,从宏观上把握政策的能力更强。

担任全国政协委员,意味着要肩负重托献良策、心怀民生履职能。如何广泛了解社情民意?如何为决策提出科学建议?这些问题需要委员们以高度的责任感在每一场协商座谈和调研中深入分析,认真总结,把调研成果转化成为政策建议。

记者手记

(上接第一版)结合自身实际建立权责清晰、约束有力的内部财会监督机制和内部控制体系,明确内部监督的主体、范围、程序、权责等,落实单位内部财会监督主体责任。各单位主要负责人是本单位财会监督工作第一责任人,对本单位财会工作和财会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负责。单位内部应明确承担财会监督职责的机构或人员,负责本单位经济业务、财会行为和会计资料的日常监督检查。财会人员要加强自我约束,遵守职业道德,拒绝办理或按照职权纠正违反法律法规规定的财会事项,有权检举单位或个人的违法违规行为。

(八)发挥中介机构执业监督作用。会计师事务所、资产评估机构、税务师事务所、代理记账机构等中介机构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履行审计鉴证、资产评估、税收服务、会计服务等职责,确保独立、客观、公正、规范执业。切实加强执业质量的把控,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内部风险防控机制,加强风险分类防控,提升内部管理水平,规范承揽和开展业务,建立健全事前评估、事中跟踪、事后评价管理体系,强化质量管理责任。持续提升中介机构一体化管理水平,实现人员调配、财务安排、业务承接、技术标准、信息化建设的实质性一体化管理。

(九)强化行业协会自律监督作用。注册会计师协会、资产评估协会、注册税务师协会、银行业协会、证券业协会等要充分发挥督促引导作用,促进持续提升财会信息质量和内部控制有效性。加强行业诚信建设,健全行业诚信档案,把诚信建设要求贯穿行业管理和服务工作各环节。进一步加强行业自律监管,运用信用记录、警示告诫、公开曝光等措施加大惩戒力度,完善对投诉举报、媒体质疑等的处理机制,推动提升财会业务规范化水平。

(十)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构建财政部门、有关部门、各单位、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等监督主体横向协同工作机制。各级财政部门

牵头负责本级政府财会监督协调工作机制日常工作,加强沟通协调,抓好统筹规划和督促指导;税务、人民银行、国有资产监管、银行保险监管、证券监管等部门积极配合、密切协同。建立健全部门间财会监督政策衔接、重大问题处理、综合执法检查、监督结果运用、监督线索移送、监督信息交流等工作机制,形成监督合力,提升监督效能。建立部门与行业协会联合监管机制,推动行政监管与自律监管有机结合。相关中介机构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准则制度进行执业,并在配合财会监督执法中提供专业意见。中介机构及其从业人员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应及时向主管部门、监管部门和行业协会报告。各单位应配合依法依规实施财会监督,不得拒绝、阻挠、拖延,不得提供虚假或者有重大遗漏的财会资料及信息。

(十一)强化中央与地方纵向联动。压实各有关方面财会监督责任,加强上下联动。国务院财政部门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制度建设和统筹协调,牵头组织制定财会监督工作规划,明确年度监督工作重点,指导推动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组织实施。县级以上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依法依规组织开展本行政区域内财会监督工作。国务院有关部门派出机构依照法律法规规定和上级部门授权实施监督工作。地方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畅通财会监督信息渠道,建立财会监督重大事项报告机制,及时向上一级政府和有关部门反映财会监督中发现的重大问题。

(十二)推动财会监督与其他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建立健全信息沟通、线索移送、协同监督、成果共享等工作机制。开展财会监督要自觉以党内监督为主导,探索深化贯通协调有效路径,加强与巡视巡察机构协作,建立重点监督协同、重大事项

会商、线索移交移送机制,通报财会监督检查情况,研究办理巡视巡察移交的建议;加强与纪检监察机关的贯通协调,完善财会监督与纪检监察监督在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纠正“四风”、整治群众身边腐败和不正当之风等方面要求贯通协调机制,加强监督成果共享,发现党员、监察对象涉嫌违纪或职务违法、职务犯罪的问题线索,依法依规及时移送纪检监察机关;发挥财会监督专业力量作用,选派财会业务骨干参加巡视巡察、纪委监委监督检查和审查调查。强化与人大监督、民主监督的配合协同,完善与人大监督在提高预算管理规范性、有效性等方面贯通协调机制。增强与行政监督、司法监督、审计监督、统计监督的协同性和联动性,加强信息共享,推动建立健全长效机制,形成监督合力。畅通群众监督、舆论监督渠道,健全财会监督投诉举报受理机制,完善受理、查处、跟踪、整改等制度。

四、加大重点领域财会监督力度

(十三)保障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把推动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贯彻落实作为财会监督工作的首要任务。聚焦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保障和改善民生,防止资本无序扩张,落实财政改革举措等重大部署,综合运用执法检查、评估评价、监测监控、调查研究等方式开展财会监督,严肃查处财经领域违反中央宏观决策和治理调控要求、影响经济社会健康稳定发展的违纪违规行为,确保党中央政令畅通。

(十四)强化财经纪律刚性约束。加强对财经领域公权力行使的制约和监督,严肃财经纪律。聚焦贯彻落实减税降费、党政机关过紧日

金视角

特斯拉年初降价后,小鹏、问界、零跑等多家新能源车企也相继跟进。特斯拉降价引发的鲶鱼效应持续扩大,一方面说明当下新能源汽车市场竞争已经到了拿出价格“杀手锏”的阶段;另一方面也预示新能源汽车有望加快推广普及,加速交通工具绿色化进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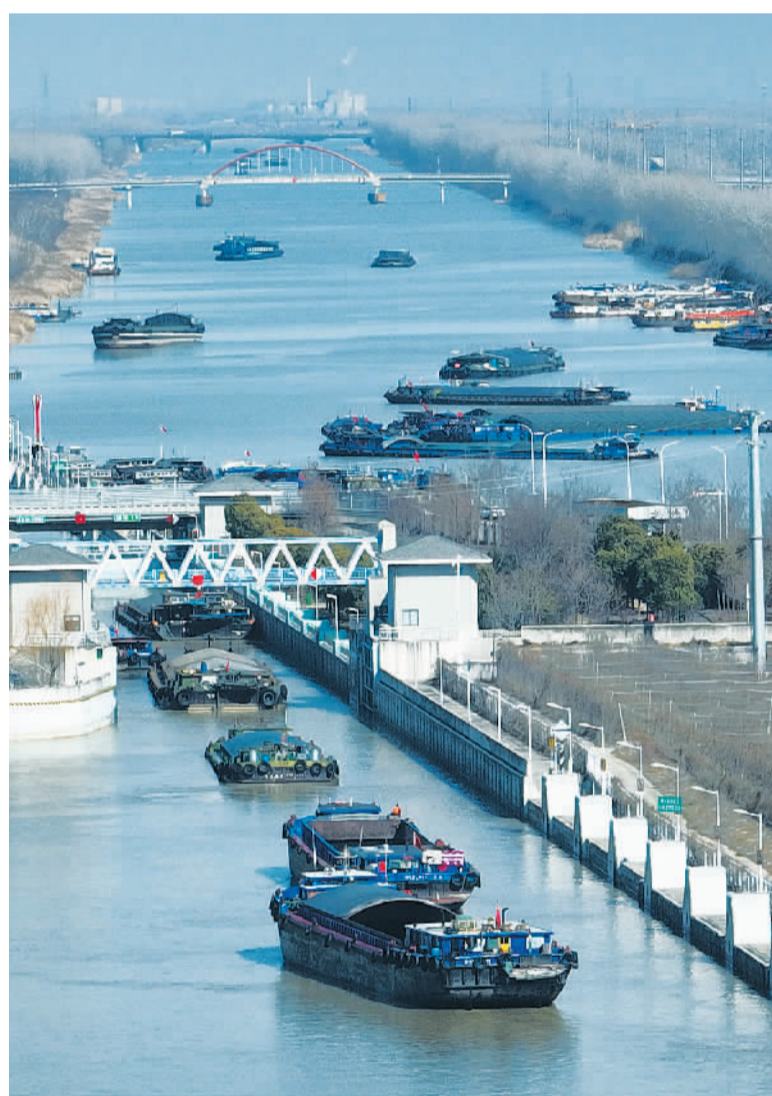
降价将吸引更多消费者关注并接受新能源车。不管是新能源车还是燃油车,降价都是大多数消费者乐于见到的。1月份,在其他新能源品牌销量均有不同程度下滑的同时,特斯拉销量却同比、环比均出现增长。对于那些还在考虑买新能源车还是传统燃油车的消费者来说,价格的降低,无疑会在一定程度上刺激其选择新能源车。毕竟,新能源车较低的使用成本本身已经“很香”了,很多网约车车主不约而同选择新能源车就是例证。

降价有利于新能源车抢占传统燃油车的市场空间。虽然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发展较快,市场份额不断提升,但距离撼动燃油车的主流市场地位仍有不小差距。目前,新能源汽车市场呈现“两头大、中间小”的哑铃型格局。

的新势力,试图在30万元以上的高端市场站稳脚跟;要么是五菱宏光mini EV为代表的部分国产品牌汽车,在10万元以下的低端市场打开一片天地。在10万元至20多万元的价位区间,留给消费者的选择并不丰富,而这正是传统燃油车的必争之地。去年,比亚迪一举卖掉186万多辆新能源车,同比大幅增长,成为国内市场销量冠军,正是由于其多款主力产品几乎覆盖了整个价格地带,可见新能源车要瞄准的,其应该是传统燃油车市场的蛋糕。

降价还有利于新能源汽车市场优胜劣汰,加速形成规模效应。特斯拉之所以敢一降再降,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规模效应发挥了作用,降价后每台车还有数万元利润空间。随着今年国家补贴的退出,新能源汽车市场从大大小小上百家品牌“跑马圈地”的阶段,逐渐进入“生死时速”的淘汰赛阶段。一批技术、成本均没有优势的企业将会被淘汰,生存下来的企业技术将更加成熟,规模也会更大,反过来也有利于推动继续降低成本,从而进一步让利消费者,形成良性循环。

杜 铭



区苏北
二月
江苏
水上运
货运船
运输
。连日
般企业
潮摄
中经视
在(洪津)

中办国办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

三、完善财会监督工作机制

(十)加强财会监督主体横向协同。构建财政部门、有关部门、各单位、中介机构、行业协会等监督主体横向协同工作机制。各级财政部门

五、保障措施

(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各地区各有关部门要强化组织领导,加强协同配合,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地见效。将财会监督工作推进情况作为领导班子和有关领导干部考核的重要内容;对于贯彻落实财会监督决策部署不力、职责履行不到位的,要严肃追责问责。

(十七)推进财会监督法治建设。健全财会

监督法律法规制度,及时推动修订预算法、会计法、注册会计师法、资产评估法、财政违法行为处罚处分条例等法律法规。健全财政财务管理、资产管理等制度,完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深化政府会计改革,完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和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增强会计准则制度执行效果。

(十八)加强财会监督队伍建设。县级以上财政部门应强化财会监督队伍和能力建设。各单位应配备与财会监督职能任务相匹配的人员力量,完善财会监督人才政策体系,加强财会监督人才培训教育,分类型、分领域建立高层次财会监督人才库,提升专业能力和综合素质。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完善财会监督人才激励约束机制。

(十九)统筹推进财会监督信息化建设。深化“互联网+监督”,充分运用大数据和信息化手段,切实提升监管效能。依托全国一体化在线政务服务平台,统筹整合各地区各部门各单位有关公共数据资源,分级分类完善财会监督数据库,推进财会监督数据汇聚融合和共享共用。构建财会领域重大风险识别预警机制。

(二十)提升财会监督工作成效。优化监督模式与方式方法,推动日常监督与专项监督、现场监督与非现场监督、线上监督与线下监督、事前事中事后监督相结合,实现监督和管理有机统一。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处理处罚力度,大幅提高违法违规成本,推动实施联合惩戒,依法依规开展追责问责。加强财会监督结果运用,完善监督结果公告公示制度,对违反财经纪律的单位和人员,加大公开曝光力度,属于党员和公职人员的,及时向所在党组织、所在单位通报,发挥警示教育作用。

(二十一)加强宣传引导。加强财会监督法律法规政策宣传贯彻,强化财会从业人员执业操守教育。在依法合规、安全保密等前提下,大力推进财会信息公开工作,提高财会信息透明度。鼓励先行先试,强化引领示范,统筹推进财会监督试点工作。加强宣传解读和舆论引导,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充分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营造财会监督工作良好环境。